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12月3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股 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 会。全体监事一致认可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3日在公司会议 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 名。全体监事共同推举彭慕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 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审议并经过有效表决,本次监事会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 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彭慕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 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和 顺石油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 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8)。

特此公告。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4日

备查文件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